附件1

宁武县推进“人人持证、技能社会”

建设工作领导小组

 一、组成人员

 组 长：杨丽琴 县政府副县长

 副组长：吴劲良 县政府办四级主任科员

 朱月生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

成 员：胡增海 县应急局局长

李茂华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
亢奋义 县工信局（商务局）局长

窦润玺 县卫健局局长

闫凯亮 县教科局局长

 张俊伟 县发改局局长

王继宁 县财政局局长

吕耀东 县民政局局长

张宝生 县住建局局长

仝大鹏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

孙文生 县扶贫办主任

闫 鹏 县文旅局负责人

刘成平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

周晓峰 县司法局局长

戴凤龙 县总工会副主席

于 鑫 团县委书记

曹妙珍 妇联主席

李建平 县残联理事长

郝彦青 县就业服务中心主任

刘进忠 县交警大队队长

郭 婧 县红十字会主任科员

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、就业重点群体培训组、高危行业领或安全技能提升组、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组、医疗辅助和生活照料服务人员培训组、高素质农民培育组、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组，办公室设在县人社局。

 （一）办公室

 主 任：朱月生（兼）

 副主任：郝彦青（兼）

 成 员：周俊青 张存贵 李根文

 （二）就业重点群体培训组

 组 长：朱月生（兼）

 副组长：郝彦青（兼）

 成 员：朱晓英 关文祥

 （三）高危行业领域安全技能提升组

 组 长：胡增海（兼）

 成 员：王银贵 辛建平

 （四）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组

 组 长：孙文生（兼）

 成 员：余耀龙

 （五）医疗辅助和生活照料服务人员培训组

 组 长：窦润玺（兼）

 成 员：郑志勋

 （六）高素质农民培育组

 组 长：李茂华（兼）

 成 员：温 杰

 （七）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组

 组 长：亢奋义（兼）

 成 员：刘兴旺

 二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领导小组职责。统筹协调、推进全县职业技能培训工作；研究提出有关职业技能培训政策举措，为县政府决策提供意见建议；指导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职责分工抓好工作落实；协调解决“人人持证、技能社会”建设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难点问题；监督检查各乡（镇）、各有关部门“人人持证、技能社会”落实和任务完成情况。

（二）领导小组组办公室职责。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，积极协调、推动、督促“人人持证、技能社会”建设工作开展， 及时汇总、通报相关部门（行业）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情况，重大问题及时提请领导小组研究解决。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三）就业重点群体培训组职责。牵头负责农村转移劳动者、下岗失业人员、高校毕业生、城乡未继续升学初高中毕业生、退役军人等职业技能提升培训。

（四）高危行业领域安全技能提升组职责。负责实施化工、危险化学品、煤矿、非煤矿山、金属冶炼、烟花爆竹等高危行业（以下简称高危行业）安全技能提升行动计划，推动我县高危行业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水平大幅度提升。

（五）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组职责。负责做好全县贫困村致富带头人培育工作，有效激发贫困村创新发展活力，发挥致富带头人队伍精准带动引领作用。

（六）医疗辅助、生活照料服务人员培训组职责。负责全面落实《“健康山西2030”规模纲要》和《山西省护理服务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方案》，增加护理人力资源供给，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、全方位护理服务需求。

（七）高素质农民培育组职责。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和“三晋新农民鲲鹏计划”，加快培养有文化、懂技术、善经营、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，形成与产业需求相适应、与农村发展相协调、具有较强示范带动作用的高素质农民队伍。

（八）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组职责。牵头指导企业组织职工开展适应岗位需求和发展需要的岗前培训、在岗培训、脱产培训，岗位练兵、技能竞赛等职业技能提升培训，落实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补贴政策。